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7年度分红派息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徐州工程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2008年5月17 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分红派息方案

公司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45,087,620股为基数,向 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6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,扣税后,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实 际每10股派0.54元现金),分红前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息日

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: 2008年7月10日。除息日为: 2008年7月11 日。

三、分红派息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 截止2008年7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 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。

四、分红派息方法

- 1、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高管锁定股份的现金红利于2008年7月11日(星期 二)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 - 2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发放。

五、咨询机构:

咨询地址:公司证券审计部

咨询联系人: 单庆廷 肖婷

咨询电话: 0516-87938766

传真电话: 0516-87938767

二00八年七月三日